

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7月1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赵志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。公司监事会需审议《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7 月 13 日